

公司代码：601816

公司简称：京沪高铁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 2025 年 4 月 2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以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9,106,484,611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 180,805,241 股后的 48,925,679,370 股为基数，向 2024 年度现金红利派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8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5,783,015,301.53 元。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京沪高铁	60181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非	-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路5号院1号写字楼第三、四层	-
电话	010-51896399	-
传真	010-51896398	-
电子信箱	crjhgt@vip.163.com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对铁路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根本遵循，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认真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聚焦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紧盯运输主业，大力增收节支创效，不断夯实安全基础，持续提升科技创新水平，公司股票重新被纳入上证 50 指数，成为 A 股市场权重股，“中国高铁第一股”品牌效应更加凸显。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上市公司金牛奖“最具投资价值奖”和“金信批奖”、主板上市公司价值百强奖、上市公司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董办最佳实践案例、可持续发展最佳实践案例等荣誉，入选北京服务业企业、北京企业、北京上市公司、京津冀服务业企业、京津冀企业百强，公司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的成效。

1. 京沪高速铁路

公司是京沪高速铁路及沿线车站的投资、建设、运营主体，通过委托运输管理模式，委托京沪高速铁路沿线的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和上海局集团对京沪高速铁路进行运输管理，并将牵引供电和电力设施运行维修委托中铁电气化局集团进行管理。公司主营业务为高铁旅客运输，具体主要包括：（1）为乘坐担当列车的旅客提供高铁运输服务并收取票价款；（2）其他铁路运输企业担当的列车在京沪高速铁路上运行时，向其提供线路使用、接触网使用等服务并收取相应费用等。

公司投资、建设、运营的京沪高速铁路既是贯穿我国东部路网的大动脉，又是承接南、北高速铁路，连接中西部地区客运专线的路网核心。京沪高速铁路与京哈、太青、徐兰、沪汉蓉、沪昆等其他高速铁路相连接，通过其强大的运输能力和辐射效应，扩大了通达范围；途经的北京、天津、济南、南京、上海等大城市均为重要的交通枢纽，为中长途旅客中转换乘提供了便利条件，减少了旅客出行时间，对于改善我国东部地区交通结构，完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有重要意义。

2. 合蚌客专、合福铁路安徽段、商合杭铁路安徽段、郑阜铁路安徽段

公司控股子公司京福安徽公司是合蚌客专、合福铁路安徽段、商合杭铁路安徽段、郑阜铁路安徽段的投资、建设、运营主体，现场运输相应委托郑州局集团、上海局集团和南昌局集团进行管理。主营业务为高铁旅客运输，具体内容为其他铁路运输企业担当的列车在所辖 4 段高速铁路上运行时，向其提供线路使用、接触网使用等服务并收取相应费用等。

合蚌客专、合福铁路安徽段、商合杭铁路安徽段、郑阜铁路安徽段等线路分别与京沪通道、沿江通道、沪昆通道、陆桥通道、京港澳通道等高速铁路主干线相连，处于“八纵八横”南北通道和东西通道的交汇点，连接上海、南京、杭州、合肥等长三角主要城市，具有明显的网络优势和通道红利，对于改善我国东部地区交通结构，完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具有重要意义。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284,662,650,232.54	292,219,725,586.82	-2.59	288,545,047,11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2,403,433,271.18	194,970,466,272.70	3.81	183,997,251,336.25
营业收入	42,157,108,608.19	40,682,737,550.39	3.62	19,335,662,19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68,289,200.79	11,545,536,011.72	10.59	-576,230,11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63,282,448.21	11,548,920,464.60	10.51	-606,166,410.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65,201,191.26	21,080,698,880.93	-4.82	6,801,120,597.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2	6.09	增加0.33个百分点	-0.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00	0.2351	10.59	-0.01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00	0.2351	10.59	-0.011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106,273,422.03	10,756,203,005.17	11,492,657,242.72	9,801,974,93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63,088,021.75	3,393,770,521.26	3,658,333,729.00	2,753,096,92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62,916,432.73	3,390,026,737.11	3,658,316,783.04	2,752,022,49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1,642,831.61	5,791,220,813.18	5,419,431,412.68	4,322,906,133.7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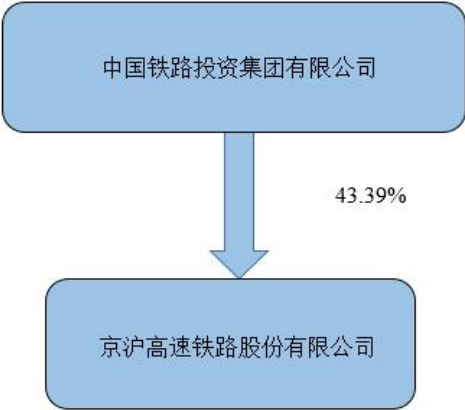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2,4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4,19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铁路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0	21,306,477,996	43.39		无	0	国有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 事会	0	3,062,225,309	6.24		无	0	国有法人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 公司	0	2,344,607,848	4.77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 司	0	2,245,670,345	4.57		无	0	国有法人
南京铁路建设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0	2,150,717,782	4.38		无	0	国有法人
天津铁路建设投资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	35,000	1,887,671,850	3.84		质押	688,000,000	国有法人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 团有限公司	190,000	1,853,048,658	3.77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 司	710,785,437	1,467,599,734	2.99		无	0	境外法人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传统一 高利率保单产品	1,201,440,206	1,201,440,206	2.45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平安资管－建设银行 －京沪高铁股权投资 计划	-2,056,126,143	1,189,832,685	2.42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421.57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68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59%。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